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的公告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系订质押股份数量为 66,973,374 股, 占具持股比例的 43,98%。 一、本次股份解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接到中曼控股的通知, 获悉其将所持有公司 6,196,602 股质押股份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具体情况如下:

1. 本次股份被解质押情况

曼控 86,369,800 21.59%

朱逢学 34,163,398 8.54%

1.97%

1.13%

2.06%

1.12%

李玉池 : 7.878.460

失荣投 8 246.811

共远投 4,485,730

托 机 产品名称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的议案》

股东类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官有效期的议案》

117,306,455

关于延长公司 2023 年度同 作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系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 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村

特此公告。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案名称

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56,770.176 50,573,574

4.100,000 4.100,000

7.800.000

4,500,000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变动情况,严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

世界代码: 603396 菅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到期赎回的公告

一、四世每果資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外内置查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 44,000 万元(不含本公告披露收回的募集资金10,000 万元)。 特比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朱朝阳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并做会议记录;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反对

票粉

175,960

75,960

(例(%)

.1766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两项议案为特别议案,均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

F型:13.4.4.5.7.4.1.1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出席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 技法》(证券法》人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 此作出的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

七例(%)

99.8502

比例(%)

99.8502

,473,891

473,89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

七例(%)

).1498

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 2023 年度向特

七例(%)

.1498

弃权

票数

比例(%)

1.8234

票数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4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4月15日 (三)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西柳州市官塘大道68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1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产品类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在上海业券交易所阀站(www.se.com.cn) 骤簳的(常口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近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韓同日

赎回本金

17,482,415

七例(%)

七例(%)

七例(%)

32.4363

实际收益

9.72%

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匀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示: 由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挖股股东上海中曼投资挖股有 称"中曼控股")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86.369,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39%。本 曼控股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50.573.574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58.55%; 控股 尔与曼陀聚于抗盾押股份数量 50.573.574 股,占其持股比例的 88.55%; 控股 公教官期的社本体积

2024年4月12日

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己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945.583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編,开对其內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率担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 青岛威奧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孙汉本先生持有 公司股份 38,220,384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9,73%。本次办理解除质押的股份为 20,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2.3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09%。本次解押办理完 成后,孙汉本先生累计质押股份为 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

● 本次解押办理完成后,孙汉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宿青燕女士、孙继龙先生、青岛威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 47,0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30.46%,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96%。

—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2024 年 4 月 12 日,孙汉本先生与杭州西子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了股份解除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特股数量 38,220,384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孙汉本先生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将根据其未来资金需求情况确定是否进行质押,

が以本元生子の無時期1月20以20、可以20大不久東東市の1月20以20へとしない。 据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累计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汉本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0.00%、占 八 3 可以公益教授の 6.00% 本次解押办理完成后, 孙汉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宿青燕女士, 孙继龙先生, 青岛威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 47,000,000 股, 占其持股总数的 52.33%,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0.9%。

9%。 公司将根据股东的质押情况,持续关注并做好相关的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5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內容的真实性、推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成功发行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期融资券投行额为人民币 40 亿元,享厄利率为 2.52%,短期服务券期限 为 179 天,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12 日。(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on)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4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兑付了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 4,049,298,360.66 元。特此公告。 由田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 4,049,298,360.66 元。中田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禁事公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已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发行完生,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债券简称 24 银河证券 CP002 债券流通代码 2024年4月15日 2024年7月16日 100 元 / 百元面值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刊登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 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4年4月16日

公告编号: 2024-016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2024年3月主要运营数据如下表: 本月实际完成 | 比上年同期増 | 环比增长(%) | 当年累计

	数	长(%)1	1	完成数	计增长(%)1
一、运输能力					
1、可用吨公里(百万)2	3,647.4	40.1	-0.8	10,963.3	53.3
其中: 国内航线	2,490.5	8.8	-4.0	7,576.9	17.8
国际航线	1,058.8	316.0	7.7	3,086.0	439.0
地区航线	98.1	60.1	-2.5	300.4	100.6
2、可用座位公里(百万)3	28,612.7	33.1	-1.5	86,181.0	45.3
其中: 国内航线	20,693.9	6.8	-4.1	63,013.6	15.1
国际航线	7,132.5	340.2	7.4	20,730.9	517.9
地区航线	786.3	56.0	-3.6	2,436.5	97.6
3、可用货运吨公里(百万)4	1,068.8	60.4	0.7	3,195.2	76.7
其中: 国内航线	628.3	15.3	-3.7	1,906.3	26.5
国际航线	416.4	283.9	8.1	1,218.3	351.0
地区航线	24.1	87.6	2.2	70.5	132.9
二、运输					
1、收入吨公里(百万)5	2,369.3	59.0	-0.1	7,037.8	70.5
其中: 国内航线	1,585.1	20.9	-4.3	4,818.0	29.1
国际航线	727.8	398.7	11.4	2,044.1	549.3
地区航线	56.4	67.5	-6.6	175.7	116.5
2、收入客公里(百万)6	22,451.0	50.1	-6.3	68,551.2	62.7
其中: 国内航线	16,291.3	19.7	-9.7	50,757.0	29.1
国际航线	5,607.3	452.8	5.8	16,043.7	682.4
地区航线	552.4	68.2	-10.3	1,750.5	123.0
3、收入货运吨公里(百万)7	370.6	138.7	19.7	1,045.3	154.7
其中: 国内航线	135.5	39.6	20.5	394.5	45.3
国际航线	230.0	311.5	19.1	636.6	377.7
地区航线	5.1	114.9	28.9	14.2	153.4
4、乘客人数(干)	12,368.5	32.0	-6.7	37,717.9	42.9
其中: 国内航线	10,766.4	20.0	-7.9	33,105.2	29.7
国际航线	1,258.1	541.7	6.8	3,526.8	813.4
地区航线	344.0	70.3	-10.3	1,085.9	125.9
5、货物及邮件(吨)	118,629.8	73.9	21.7	337,961.2	80.0
其中: 国内航线	80,207.2	38.6	19.6	234,517.9	43.9
国际航线	35,181.9	302.3	25.6	94,439.6	351.4
地区航线	3,240.7	99.0	35.9	9,003.7	129.9
三、载运率					
1、客座利用率(%)8	78.5	8.9	-4.1	79.5	8.5
其中: 国内航线	78.7	8.5	-4.9	80.5	8.7
国际航线	78.6	16.0	-1.2	77.4	16.3
地区航线	70.3	5.1	-5.3	71.8	8.2
2、货物及邮件载运率(%)9	34.7	11.4	5.5	32.7	10.0
其中: 国内航线	21.6	3.8	4.3	20.7	2.7
国际航线	55.2	3.7	5.1	52.3	2.9
地区航线	21.2	2.7	4.4	20.1	1.6
3、综合载运率(%)10	65.0	7.7	0.5	64.2	6.5
其中: 国内航线	63.6	6.4	-0.2	63.6	5.6
国际航线	68.7	11.4	2.3	66.2	11.3
地区航线	57.5	2.6	-2.5	58.5	4.3

地区航线

E:1.运输能力及运输间比、环比单位为百分比、载送率同比、环比单位为百分点
2.可用吨位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用运载吨位数量
3.可用噬位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用运载吨位数量
4.可用按三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引出售座位数量
5.收人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数货物及邮件吨位数量
5.收人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乘客及货物)吨位量
6.收入客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乘客及货物)吨位量
6.收入客公里精飞行公里乘以收费运载(新及邮件吨位
8.客座利用率指以收入客公里除以可用强应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9.货物及邮件截运率指以收入客公里除以可用避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10.综合载运率指以收入率公里除以可用吨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11.截至 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已取得山东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航集团")控制权、山航集团及其包括山航股份在内的并表范围内子公司成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并完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并完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并完公司产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并完公司产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并完公司产 2023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美事会总量。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国北京,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4月23日(星期二)上午10:00-11: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4年 4 月 16 日(星期二)至 4 月 22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acdi@acdi.ah.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 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讲行回答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发 布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 式况,公司计划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 上午 10:00-11:30 举行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 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4月23日 上午 10:0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广西柳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苏新国先生,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沈国栋先生,独立董事纪敏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 2024 年 4 月 23 日 上午 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星期二) 至 4 月 22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 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c.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acdi@acdi.ah.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

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联系人:彭思斯

电话:0551-65371668 邮箱:acdi@acdi.ah.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 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35 证券简称:中重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里要內各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90,799,340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已数为 90,799,340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23 日。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23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82 号)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0,000,000 股,并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450,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62,703,718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87,296,282 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起售限售的 2,703,718 股,无股售条件流通股为 87,296,282 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起售限售的 2,703,718 股已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上市流通。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涉及股东数量 8 名,分别为;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茂股份"),常州津忍企业管理合体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津混"),沈惠率、王洪新、杜宝珍、旭辉恒立(天津)企业管理合传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加择恒立"),地光久恒(天津)企业管理合作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加择恒立"),地光久恒(天津)企业管理合作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加米风"),以北、恒、天津、企业管理合作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加米风"),以北、恒、大量、20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18%,限售别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现限售期即将届满,上述限售股将于2024 年 4 月 23 日起上市流通。
注:天津华瑞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 2023 年 7 月更名为常州津泓企业管理

2024年 4月 23 日起上市流通。 注: 天津华瑞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 2023年 7 月更名为常州津泓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下称 "(招股说明书》")、(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公告书)(下称 "(上市公告书)")及相关文件,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对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的 有关者该加下。

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单位/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已 2、本单位/本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本单位/本人域为其他公开承诺的前提下,在中口,本人中口以减持安行人股份。本单位/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宽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3、本单位/本人成结员不使用了集中宽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3、本单位/本人或法院持股份时,将严格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通知发行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4、上述承诺为本单位/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5、本承诺商出具后,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规定,上述承诺系统请是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时,本单位/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承诺。(二)股东社宝沙承诺
(二)股东社宝沙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或自本人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以对发行人的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答记之日 2021 年 4 月 23 日为准)起三十六个月孰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注律责任。 2.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注律责任。 3. 本承诺函出具后,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承诺。

(三)股东王洪新承诺: (三)股东王洪新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或自本人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以对发行人的增资完 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 2011 年 4 月 23 日为准)起三十六个月孰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 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

、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 2、前迷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占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加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4、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源除权除息事项,上涉发行价作相应调整。5、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38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和则的相关规定。

0、任上处年的度行期间,华人彰/万文史、高彰寺原因小彰州华华后印双刀,任此期间华人 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为 7、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本承诺商出具后,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规定。上述承 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

(四)股东旭辉恒立、旭光久恒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或自本单位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以对发行人的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 2020年11月27日为准)起三十六个月孰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

2、上述承诺为本单位真实意思表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 任。

3、本承诺函出具后,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规定,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时,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

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 2020 年 11 月 27 日为准)起三十六个月孰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 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 。 2、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

2、前述號定期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4、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隐较好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5、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假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任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此券父易所上印公司权尔及里中、血中、向级岛库八风碗170k以不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6、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在此期间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7、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本承诺强出具后,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规定,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中国互证金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存机构认为;截至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交易下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经行租售账。由来签案任职证系书》 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五、本人工市加加到附着政府。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90,799,340 股,约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20.18%。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23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 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25,196,121	5.60%	25,196,121	0
2	常州津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25,196,121	5.60%	25,196,121	0
3	沈惠萍	17,997,230	4.00%	17,997,230	0
4	王洪新	10,798,338	2.40%	10,798,338	0
5	杜宝珍	3,599,444	0.80%	3,599,444	0
6	旭辉恒立(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30,408	0.72%	3,230,408	0
7	旭光久恒(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8,032	0.66%	2,978,032	0
8	汪雄飞	1,803,646	0.40%	1,803,646	0
合计		90,799,340	20.18%	90,799,340	0

(2)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人原因所致;

	(四)限告权工印侃理再仇农如下:							
Ī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限售股	发限售股 90,799,340				12	
	合计		90,799,340		-	-		
	五、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变动前	Í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60		360,00	0,000	-90,799,340		269,200,66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0,000		,000	+90,799,340		180,799,340		
Г								

特此公告。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51 证券简称:冠农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17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序号 被担保方		简称	备注			
1	巴州冠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冠农棉业	公司控股子公司银通棉业的全资子公司			

一年以上水业或人口关州为关起区的上水小顿、(十世、万九)					
被担保方	2024年3月担保发生额	截至 2024年 3月 31 日担保余额			
冠农棉业	4,000.00	47,000.00			
∆;+	4,000,00	47,000,00			

●本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 . 扣保情况概述

(一)预计担保事项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3 年 8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3 年 9 月 4 日公司 2023 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自 2023 年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单笔或累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数字农业、红羽食 品、控股子公司银通棉业及其子公司冠农棉业、顺秦棉业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的信贷、融资

及资金等综合银行业务提供不超过10.58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详见2023年8月18日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sse.com.cn《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新增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 编号:临 2023-070) 2023年10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3年11月13日公司2023年第 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新增预计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批 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单笔或累计为银通棉业及其子公司冠农棉业、顺泰棉业向银行等金融机构 办理的信贷。贸易融资、票据及资金等综合银行业务追加担保方及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及 控股子公司合并计算本次预计增加担保总额 4 亿元(详见 2023 年 10 月 2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

网站 sse.com.cn《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新增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86)

(二)2024年3月担保进展情况

被担保单位	融资借款期限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冠农棉业	2024.3.24-2025.3.23	银通棉业	4,000.00		
合 计 4,000.00					
上述担保期限均为,自士会同约定的债务期限民满之日起三年,保证方式均为,连带责任					

二、被扣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冠农棉业基本情况详见 2023 年 8 月 1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sse.com.cn 《新疆

冠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新增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66100120240000577)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铁门关兵团分行 2、保证人:新疆银通棉业有限公司

3、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 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 金、按仁中公尺式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委相的这处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2),担保的必要任料日基(E) 本次为遊校及子公司先供担保属于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为子(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是为支持子(孙)公司的发展,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所需, 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及公司经营目标实现提供的担保。公司全面了解被担保方的经营管理 青况,并在其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中具有控制权,且目前被担保方生产经营正常,担 保风险可控

五、董事会的意见 董事会意见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18 日披露的临 2023-070 号公告、2023 年 10 月 27 日披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46.15亿元, 版上华公司 12. 至公司成八公司收益的公司 1 公司对门国体总额及为 19.13 亿元, 占公司 2023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23.83%。其中,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38.41 亿元,占公司 2023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03.05%。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11 82 亿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本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2024年1-3月

1,878

2,417

比(%)

33.4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6日 ● 报备文件

(险首年

朝交首年

《保证合同》(合同编号:66100120240000577)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保险保费收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经由本公司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公司、政司任公司所获得的原保险保费收入分别为人民币173,977百万元、人民币54,518 百万元及人民币 24,536 百万元。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2024年1-3月	同比(%)
机动车辆险	69,240	1.9
意外伤害及健康险	56,813	6.2
农险	19,964	3.2
责任险	11,603	1.3
企业财产险	6,142	11.3
信用保证险	1,741	-7.6
货运险	1,532	9.4
其他险种	6,942	5.2
合计	173,977	3.8
注:原保险保费收入数据根据中华人员同》(财会[2006]3号)及《保险合同相关会证	民共和国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 计外理规定》(财会[2009]15号)	第25号一原保险的编制,下同。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交续期 期险 4,518 司上述期间原保险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 上述资料未经审计及未经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审阅,提请投资者注意.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体险集团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独立董事: 肖翔女士、任晓常先生、窦军生先生

如遇特殊情况,上述参加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裁:周宗成先生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周强先生

副总裁:杨波先生

证券简称:力帆科技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 04月 23日(星期二)下午 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重要内容提示:

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4年 04月 16日(星期二)至 04月 22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 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tzzqb@lifan.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

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13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4年 04月 23日 下午 15:00-16:30 举行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进行交流。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 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04月23日下午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3-61663050 联系邮箱:tzzqb@lifan.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 padshow.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一) 投资者可在 2024 年 04 月 23 日下午 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二)投资者可于 2024年 04月 16日(星期二)至 04月 22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

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tzząb@lifan.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特此公告。